

# 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

## 动真格 出真招 打响违法倾倒整治攻坚战

### 导语

建筑垃圾主要是指工程新建、改扩建及危旧建筑物拆除过程中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包括建筑渣土、废砖、废瓦、散落的砂浆和混凝土,此外还有少量的钢材、木材、玻璃、塑料、各种包装材料等。作为城市化高速发展的产物,建筑垃圾污染情况愈演愈烈,高违法倾倒建筑垃圾的行为更是甚嚣尘上,已成为制约城市可持续发展的大问题。据统计,新建1万平方米的建筑将产生的废弃砖头和水泥块等建筑垃圾约为600吨,东莞每年产生的建筑垃圾

约300万吨,加上各类装修产生的装修垃圾,外市到我市偷倒的建筑垃圾、余泥渣土,垃圾的产生量与消纳量呈两级发展,2016年以来因偷倒余泥渣土造成的违法用地面积超过2000亩,特别是受深圳市光明新区“12·20”滑坡事故影响,临近深圳片区的镇街尤为突出,其中塘厦、清溪、凤岗、长安、虎门、大岭山、黄江、谢岗、樟木头等镇为余泥渣土弃置“重灾区”,每晚有近百辆深圳B牌渣土车通过深莞跨城公路进入辖区实施偷倒。一些

不法分子盯上了由此衍生的建筑垃圾、余泥渣土运输市场,据了解,一辆渣土车按照规定倒,利润只有200元/车,而违法倒的利润可达800元/车,因此,违法倒行为一直屡禁不止,给清溪的城市生态环境、市容卫生管理以及交通运输带来了较大的压力。面对如此严峻的建筑垃圾围城局面,清溪城管分局积极探索解决问题的良方,构建“横向到边、纵向到底”的监管网络,切实做到及时发现、及时查处。

### 坚持高位谋划,在“推”上动真格

镇主要领导高度重视,多次督导违法倾倒整治工作,要求将违法倾倒行为整治工作作为改善人居环境、提高城市形象的一项重要工作来抓。清溪城管分局领导班子周密部署,召开7次专题局务会探讨违法倾倒长效治理措施,并制定了《清溪镇关于开展违法倾倒垃圾专项行动方案》提请镇人民政府印发,成立违法倾倒垃圾专项工作领导小组,由镇分管领导任组长,城管、交警、交通等部门负责人任副组长,切实加强专项整治工作的组织领导,统筹各方力量,形成分管领导亲自抓、负总责,主要领导具体抓,各职能部门协调配合的工作局面,为违法倾倒专项整治工作的有序开展提供了强有力的组织保障。

### 坚持高压态势,在“堵”上出真招

**专人出动打好集中攻坚战**  
为从源头遏制违法倾倒建筑垃圾的现象,清溪城管分局抽调精干力量组成专项工作组,根据违法倾倒行为的隐蔽性和不稳定性,科学制定方案,实行“高频巡查、常态化监控”的工作运行机制,采取“盯马”“盯枪”的形式,在下班时间和夜间在泥头车经过高发地进行蹲点,利用数字城管视频监控和公安、交警部门的监控系统“追根溯源”,查明泥头车来源、去向和行驶路线,进而深夜巡查和蹲点伏击,严厉打击镇内、镇外建筑垃圾和余泥渣土在我镇违法倾倒的行为,集中打好违法倾倒攻坚战,形成对渣土清运管理的高压严管态势。自2016年专项工作组开展攻坚战工作以来,清溪城管分局共查处了72宗违法倾倒行为,有力震慑了违法倾倒者的嚣张气焰。

**上下联动形成区域执法一盘棋**  
为进一步加大打击力度,清溪城管分局打破区域管辖限制,成立违法倾倒突击小组,通过组织违法倾倒高发区域的南部片区各村于深夜开展“突击行动”,坚持每天从夜间21时至次日8时,根据路面线索与监控线索,紧盯重点路段、监管重点对象;督促各村(社区)委会组建专项巡查队伍,对辖区范围内特别是村域交界地带,时刻汇报实时巡查情况,营造区域执法一盘棋的良好态势。据统计,2018年以来共组织6个村(社区)委会32名队员开展了73次夜间巡查工作,收到各



集中打好违法倾倒攻坚战,形成对渣土清运管理的高压严管态势

村(社区)委会上报的违法倾倒线索共6条。

### 左右协同扩大打击覆盖面

由于查处违法倾倒行为涉及多个职能部门,单个执法部门单打独斗无法实现有效管控,清溪城管分局加强与交警、公安、国土等部门的联系,采取信息互通机制,发现违法倾倒线索立即相互告知,资源共享,通力合作,加强多方协作能力,共同组织整治行动,扩大对违法倾倒行为的打击覆盖面;作为镇综治办成员单位与交警、公安等部门联合开展夜间治理车辆超限超载联合执法整治行动,在全镇各个货车流量较大的路段查处涉嫌超限超载的货运车辆。2018年以来,清溪城管分局联合相关部门查处违法倾倒行为7宗,查扣泥头车20辆,治超行动中查处超限超载泥头车21辆。

### 制度助力激励全民参与打击战

为提高群众参与城市管理的积极性,营造良好社会氛围,清溪城管分局畅通举报渠道,建立健全举报奖励制度,通过政府OA办公平台、“鹿城管家”微信公众号和清溪镇社全面铺开宣传,提高公众对违法倾倒行为的知晓率,参与率,对提供真实有效线索的群众及时发放奖励金,积极动员广大群众参与、举报违法倾倒,处置建筑垃圾、余泥渣土行为,多渠道调动群众参与监督,形成全社会共同参与打击的高压态势。自举报奖励制度实施以来,清溪城管分局通过群众举报查处违法倾倒行为并实施奖励11宗。

### 创新举措抓好运输源头管理

为加强余泥渣土的源头管理,清溪城管分局加强日常巡查和监管,要求各在建工地和施工工地的渣土运输车辆必须密闭措施,防止沿途抛洒、滴、漏,在进入城市道路前必须进行有效清洗,确保车身、轮胎和槽帮不带泥;同时,建立余泥渣土运输备案机制,将余泥渣土备案登记流程传达至各建筑工地施工方负责人,要求各工地提供运输车辆的详细信息,相片、运输路线等资料予清溪城管分局备案以领取运输证,并多次与镇重点工程建设办召开工作协调会,加强工程渣土运输车辆备案登记工作,全面规范泥头车运输秩序,以实现渣土运输车辆的有效监管。

### 宣传造势营造攻坚良好氛围

为了及时曝光违法倾倒行为,更新违法倾倒查处工作动态,清溪城管分局加强与有关新闻单位联系协调,构建外部媒体、完善内部渠道,利用报纸、电视、公众号等各级新闻媒体开展全方位、多视角、高密度的立体宣传,营造声势,增强社会公众对违法倾倒行为的关注度,营造全社会共同参与、监督、举报违法倾倒的良好氛围。近两年,共邀请电视台、清溪报、“最美清溪”公众号等新闻媒体报道违法倾倒查处工作21篇,在城管分局政务微信号“鹿城管家”发布工作动态16篇。

### 坚持高端布局,在“防”上用真心



违法倾倒的建筑垃圾对环境造成了极大的破坏

建筑垃圾含有油漆、钢筋、涂料等化学成分,处理不当不仅会侵占土地,还会污染水体、大气和土壤。这三个因素都是人类生存的重要条件,土壤污染不同于大气污染和水污染,后者可以通过迁移扩散和稀释,但土壤污染具有隐蔽性和滞后性,它往往要通过对土壤样品进行分析化验和农作物的残留检测,甚至通过研究对人畜健康的影响才能确定,且重金属污染的土壤可能要100-200年才能恢复,这不仅仅是自身健康的问题,还会影响到我们的子孙后代。

建筑垃圾的规范管理需要社会方方面面力量的汇聚,需要更多人关注建筑垃圾的问题,以社会舆论来谴责建筑垃圾违法倾倒行为,以法规建设来规范建筑垃圾违法倾倒行为,共同维护我们的最美清溪。清溪城管分局将继续保持打击违法倾倒建筑垃圾、余泥渣土的高压态势,创新举措,严格执法,充分掌握外来建筑垃圾、余泥渣土的基本情况,动向和违法事实,做到早发现、早制止、早整改,将违法倾倒的源头扼杀在摇篮中,有效打击泥头车在镇内擅自倾倒余泥渣土和建筑垃圾的蔓延势头。

### 发挥社会监督作用,强化警示震慑效果

充分运用好余泥渣土举报奖励制度,利用市、镇媒体平台如东莞日报、清溪报、电视台、“最美清溪”公众号以及城管分局政务微信公众号“鹿城管家”等进行全方位宣传,扩大宣传覆盖面,使举报奖励制度家喻户晓,人人皆知,充分发挥社会力量和公众监督的作用,使广大人民群众成为最坚定的支持力量和一线防控力量,及时更新违法倾倒查处工作动态,加大违法典型案例曝光力度,达到警示行业震慑的效果。

### 整合行政执法资源,强化打击惩治力度

一是对违法倾倒高发点、易发点、隐患点及重点道路、重点区域进行逐一登记,建立台账,重点监管;二是通过数字化城市管理监控系统实行全天候全覆盖工作模式进行昼夜伏击,24小时不间断巡查,确保无死角。四是依法查处,严格执法,凡发现非法倾倒余泥渣土行为的,一律依法严格处理,并追究相关企业、个人法律责任,对危害公共安全的,一律追究刑事责任;五是强化宣传警示,在非法倾倒高发点、易发点设立禁止非法倾倒余泥渣土的警示牌,告知禁止非法倾倒及法律责任。

### 加大工地监管力度,强化运输源头管理

一是落实施工工地管理责任制,督促各建筑工地施工方提供运输车辆的详细信息,相片、运输路线等资料予清溪城管分局备案以领取运输证,与镇重点工程办加强合作,不断完善余泥渣土运输备案机制,坚决把住“源头”关;二是加强工地巡查监管力度,施工工地和临时受纳场出入口必须按有关要求和标准设立硬底化,配足冲水设备及专职保洁人员,在进入城市道路前保证运输车辆车身干净,避免污染路面环境。



加强工程渣土运输车辆的备案登记工作



在松岗查获一辆违法倾倒建筑垃圾车辆



多部门联合执法

## 打击违法倾倒 共建美丽家园

